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召开日期和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；

网络投票时间：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 2025 年 12 月 19 日 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；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上午 9:15，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下午 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251 号本公司 18 楼会议室。

3、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；

4、召集人：本公司董事会；

5、主持人：本公司董事长许鸿生先生；

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

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共 113 人，代表股份 621,474,42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60.2318%。其中：

（1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2 人，代表股份 607,958,97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58.9219%。

（2）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（代理人）111 人，代表股份 13,515,44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1.3099%。

（3）参与表决的中小股东（代理人）111 人，代表股份 13,515,44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1.3099%。

2、其他人员出（列）席情况：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律师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以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及其附件的议案》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普通股合计	617,060,443	99.2898%	4,108,638	0.6611%	305,340	0.0491%
中小股东	9,101,470	67.3412%	4,108,638	30.3996%	305,340	2.2592%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2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》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普通股合计	620,716,743	99.8781%	745,598	0.1200%	12,080	0.0019%
中小股东	12,757,770	94.3940%	745,598	5.5166%	12,080	0.0894%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3、审议《关于穗开电业购买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6 年度长协电量的议案》

本议案所涉事项为关联交易，关联方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（现名：广州恒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，持有公司股份 457,114,910 股，占 43.89%）已按规定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表决情况如下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普通股合计	163,617,833	99.5487%	735,598	0.4476%	6,080	0.0037%
中小股东	12,773,770	94.5124%	735,598	5.4426%	6,080	0.0450%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许丽华、黄菊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签字盖章的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0 日